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

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.

川太药连字（2020）30号

签发人：蒋 炜

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片区及药店：

五一节即将来临，为防范、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公司人、财、物的安全，现将放假期间的安全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节前安全工作安排

1、各部门、药店要按照“一岗双责”的规定，抓好节日期间的安全工作，严格落实各级岗位安全责任，加强安全巡查，安排好值班人员。

2、各部门、药店务必加强对办公区、门店经营场所的防火防盗安全自查工作，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要及时整改，消除事故隐患。

3、车辆管理部门在节前要对所有车辆进行安全大检查，严禁车辆“带病”上路，保障物流运输安全，严禁疲劳驾驶、酒驾等交通违法行为。

4、系统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设备和电脑（24小时营运）的维护保养。

5、请各片区督促药店开展隐患自查，于4月26日10:00时前提交一份本片区药店自查报告签字扫描件发综合管理部（彭健），备案。

公司检查组由蒋（炜）董事长、分管安全的吴（林栗）总带队组织人

员于4月26-29日对药店、办公区例行节前安全检查。

二、放假期间工作要求

1、各药店在放假经营期间，要加强用电及电器设备管理，严格安全操作规程，做好下班前的防火防盗检查，确保人走断电、不留一丝隐患，要坚决防范火灾、工伤（触电、摔伤、烫伤）事故。

2、严格落实“五双”管理，要坚持每天营业款现金存银行、余额放保险柜；大额现金要及时转存，钱箱内夜间不得存放现金；员工离开收银台时钱箱必须上锁，手机等重要物品不得随意摆放，预防偷盗事故。

3、加强对店门钥匙、报警设防卡等的管理，凡联网报警设备在布防后因特殊情况需要撤防再次进店的，必须请示店长同意，并做好登记，违反者罚款200-500元。

4、自觉遵守交通安全，在上、下班途中要加强自身人身安全的保护，若遇突发事件要及时报警（110、112、119），并向公司领导报告。

5、目前新冠疫情仍未结束，个人防护意识不能松懈，因此在放假期间，禁止员工跨省跨境旅游、探亲，应尽量减少外出聚集性活动。如有员工需要离开大成都的，必须填写《员工出行（离开大成都）轨迹排查表》。

三、每日平安信息报送

放假（5月1-5日）期间，各片区、药店安全值班员要按时报送信息，凡有漏报、不报平安的，将按规定进行50、100、200元/次罚款、并扣减绩效考分值。

1. 药店值班员每日向片区主管（信息）上报时间：14:00-15:00时；

2. 片区值班员向公司安全值班员（信息）上报时间：15:00-16:00时；

3. 公司值班员向重庆太极实业（电话）上报时间：16:00-17:00时。

四、五一节安保工作预案

（一）领导小组：

组长：蒋炜

副组长：李坚、吴林栗

成员：杜永红、彭健、陈晓莉、谭莉杨、各片区主管

（二）主要职责

1、组长蒋炜负责处置突发事件的总体指挥，向集团领导报告事故救援情况。

2、副组长李坚负责传达救援部署，及时向组长汇报（有关突发事件）事态发展情况，负责现场指挥。

3、副组长吴林栗负责处突、后勤保障、通讯联络组工作及协调相关职能部门。

4、杜永红负责协调现场警戒保障工作。

5、陈晓莉、谭莉杨负责协调预备组及受伤人员安抚工作。

6、彭健负责处突分队工作，组织队员开展抢险救援、现场维护，相关单位的联系和衔接工作。

7、各片区主管负责组织片区员工开展救援处置工作。

（三）处置突发事件要求：

在放假期间，在公司范围及员工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要立即报警，现场人员在10分钟内要立即报告公司第一负责人，然后按程序报告综合管理部，公司根据事故性质启动应急预案，并按程序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，同时按照公司制定的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》（川太药连字[2019]60号）进行处置。

- 附件：1、药店“五一”节前安全自查表
- 2、片区“五一”节前安全自查报告表
- 3、疫情防控期间员工出行（离开大成都）轨迹排查表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



主题词：加强 五一 安全工作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28日印发

拟稿：彭健 核对：彭健

（共印2份）